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编号：临 2017-009 号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 2016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状况，公司决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 136,200 万元调减为 121,200 万元，并根据上述调整相应调减发行股数至不超过 140,115,606 股（含本数）。为此，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1）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57,456,647 股股票（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的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40,115,606 股股票（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的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2）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3.6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按轻重缓急的顺序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收购江西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58%股权	金圆股份	61,990.4	61,900
2	含铜污泥及金属表面处理污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江苏金圆	30,000	14,900
3	3 万吨/年危险固废处置项目	灌南金圆	25,000	19,400
4	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业废弃物项目	宏扬环保	15,000	12,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金圆股份及子公司	28,000	28,000
合计			159,990.4	136,200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2.12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按轻重缓急的顺序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收购江西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58%股权	金圆股份	61,990.40	61,900.00
2	含铜污泥及金属表面处理污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江苏金圆	30,000.00	14,900.00
3	3 万吨/年危险固废处置项目	灌南金圆	25,000.00	19,400.00
4	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业废弃物项目	宏扬环保	15,000.00	12,0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金圆股份及子公司	13,000.00	13,000.00
合计			144,990.40	121,200.00

针对上述调整，公司编制了《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二）》和《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二）》，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6日